

Q/SHBX

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标准

Q/SHBXTG 302.26—2025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延缴后一次性缴费申请工 作指南

2025-07-18 发布

2025-08-18 实施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出。

本文件由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中心、海南省社会保障卡一卡通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吴坤泽、林海、龙懋。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延缴后一次性缴费申请工作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延缴后一次性缴费申请的服务对象、实施主体、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途径、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存档等方面的指导。

本文件适用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延缴后一次性缴费申请的服务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7768 社会保险服务总则
GB/T 31596.1 社会保险术语 第1部分：通用
GB/T 31596.2 社会保险术语 第2部分：养老保险
GB/T 31599 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规范
Q/SHBX JC101.1 海南省社会保险电子档案管理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27768、GB/T 31596.1和GB/T 31596.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服务对象

自然人。

5 实施主体

全省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 申请条件

2011年7月1日前参保、延长缴费五年后仍不符合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限要求的，可以在上年度全省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60%至300%的范围内选择缴费基数，按20%的缴费比例一次性趸缴至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最低年限。

7 办理材料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延缴后一次性缴费申请，需提供以下材料：

- a) 基本养老保险费一次性趸补审批表(见附录 A);
- b) 人事档案。

8 办理流程

8.1 流程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延缴后一次性缴费申请流程包括：受理、初审、复核、办结、归档，流程图见附录B。

8.2 受理

申请材料齐全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材料。

8.3 初审

申请符合法定形式，初审通过后予以受理；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告知原因并退回材料。

8.4 复核

对初审等环节做出的意见进行复核，复核通过后进行经办。

8.5 办结

经办完成后将核定数据发送税务部门。

8.6 归档

办结事项，将相关信息材料进行归档。档案管理按 GB/T 31599 和《海南省社会保险电子档案管理规范》要求执行。

9 办理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办结。

10 办理途径

线下办理：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服务大厅窗口。咨询电话（0898-12345）。

线上办理：海南政务服务网（<https://wssp.hainan.gov.cn/>）。

11 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

11.1 服务监督

主动向社会公示服务内容、服务流程、投诉渠道等信息，维护服务对象的知情权，接受行政监督和社会监督。

11.2 投诉处理

提供现场、信函、电话、网络等投诉渠道，有专门部门和工作人员负责调查，处理服务对象的投诉，并将投诉处理结果告知投诉人。

监督投诉方式：0898-12345。

11.3 服务质量评价与改进

11.3.1 采取内部评价与外部评价相结合，开展以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为核心要素的服务质量评价。

11.3.2 根据服务评价对服务内容、服务流程等进行优化和改进，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公共服务效能。

附 录 A
(资料性)
基本养老保险费一次性趸补审批表

表A.1为基本养老保险费一次性趸补审批表。

表A.1 基本养老保险费一次性趸补审批表

个人编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申请原因	依据《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第二条规定,本人自愿选择缴费基数_____,申请一次性补缴至累计缴费年限满<u>十五</u>年。 申请人(代办人):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代办人证件号码:				
养老保险处审核意见	经审核,该人员达到法定退休时间是_____年_____月(即_____周岁),视同缴费年限_____年_____月(其中,其它缴费年限_____年_____月,定额缴费年限_____年_____月),结合实际缴费年限,符合趸补条件。 初审人: 复核人: 年 月 日				
保险关系管理处审核意见	经核查,该人员实际缴费年限从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共_____年_____月,累计缴费年限_____年_____月,符合趸补条件。需趸补_____年_____月,共计_____个月,应缴金额_____元。 初审人: 复核人: 年 月 日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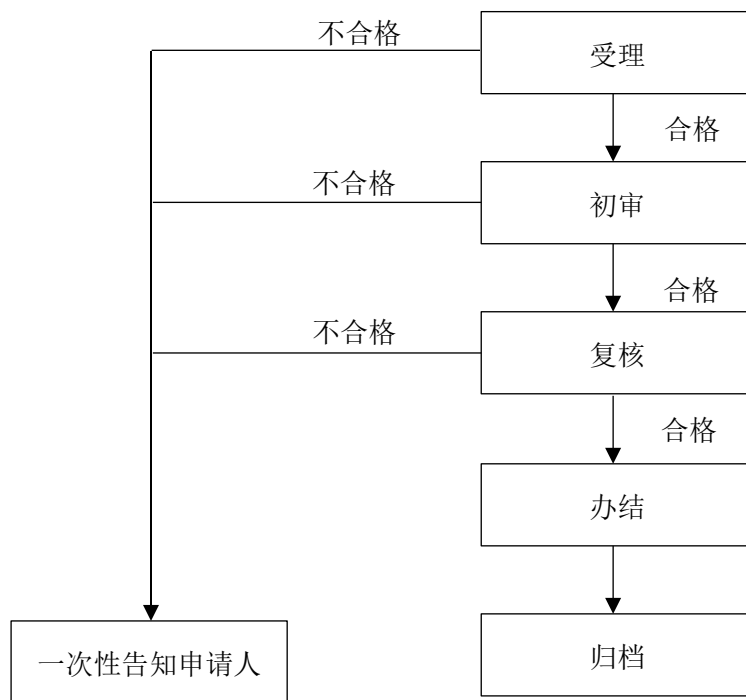
注: 1. 办理基本养老保险一次性趸补的人员,应提供身份证、户口簿、人事档案等材料原件; 2. 本表一式四份,养老保险部门、保险关系管理部门、档案管理机构、参保人各一份。

附录 B

(规范性)

企业养老保险一次性缴费（趸补）申请流程图

图B.1为企业养老保险一次性缴费（趸补）申请流程图。



图B.1 企业养老保险一次性缴费（趸补）申请流程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35 号）
 - [2] 《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 第 13 号）
 - [3]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南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若干规定的通知》（琼府〔2022〕40 号）
-